

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被担保人名称：

蜂巢动力系统（江苏）有限公司

天津欧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

●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

1、本次担保金额

蜂巢动力系统（江苏）有限公司：25,000 万人民币

天津欧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：20,000 万人民币

2、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（含本次）

蜂巢动力系统（江苏）有限公司：122,522.40 万人民币

天津欧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：283,020.15 万人民币

●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

● 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,378,918.55 万元

● 截至本公告日，本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情况

一、提供担保情况概述

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本公司）分别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及 2020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（以下简称“该议案”），根据该议案，本公司预计对控股子公司蜂巢动力系统（江苏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蜂巢动力”）新增担保金额不超过 50,000.00 万人民币的担保额度，在担保计划预计总额

未突破的前提下，各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内部调剂使用。

有关上述担保的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、2020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现根据公司业务发展，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新增担保额度内，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（包括其下属公司）实际发生如下对外担保，并签署相关最高额保证合同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1、蜂巢动力系统（江苏）有限公司

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中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，本公司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中支行向蜂巢动力提供 25,000.00 万人民币的贷款提供担保。

2、天津欧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

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保定一见启动销售服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一见启动”）与九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九江银行”）签署最高额度保证合同，一见启动就九江银行向天津欧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20,000.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。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、蜂巢动力系统（江苏）有限公司

名称：蜂巢动力系统（江苏）有限公司

法人代表：陈晓亮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0,000 万元

住所：镇江市扬中经济开发区港兴路 868 号

股东情况：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蜂巢易创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%

经营范围：汽车动力系统技术研发；发动机、增压器、汽车零部件加工、制造、销售、维修及相关技术研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计算机信息技术服务；普通货物（不含危险品）道路运输、仓储服务；自有房屋、工程机械设备租赁；润滑油销售；机电设备检测服务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主要财务数据：

币种：人民币 单位：元

主要会计数据	截至2020年9月30日 (未经审计)
资产总额	1,518,735,612.81
负债总额	1,426,473,481.56
净资产	92,262,131.25
资产负债率	93.93%
流动负债	775,750,528.76
银行借款	661,020,600.00
	2020年1-9月 (未经审计)
营业收入	539,773,786.49
净利润	8,891,509.83

2、天津欧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

名称：天津欧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刘志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75,000 万元

住所：天津自贸试验区（空港经济区）通和路 50 号盛誉商务大厦 1 幢 518 号

股东情况：本公司持股 75%，本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亿新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25%

主营业务：融资租赁业务；租赁业务；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；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；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
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主要财务数据如下：

币种：人民币 单位：元

主要会计数据	截至2020年9月30日 (未经审计)
资产总额	2,441,556,255.56
负债总额	1,793,183,628.71
净资产	648,372,626.85
资产负债率	73.44%

流动负债	1,255,767,968.75
银行借款	590,762,468.06
	2020年1-9月 (未经审计)
营业收入	120,929,613.46
净利润	43,261,591.19

四、最高保证合同

1、蜂巢动力系统（江苏）有限公司

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中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，本公司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中支行向蜂巢动力提供25,000.00万人民币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。

2、天津欧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

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一见启动与九江银行签署最高额度保证合同，一见启动就九江银行向天津欧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20,000.00万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上述担保事项已分别经本公司于2020年3月13日及2020年4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日，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，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,378,918.55万元，担保总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比为25.35%，逾期担保累计数量为0。

七、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（以下简称“香港上市规则”）的规定

按照香港上市规则第14章及第14A章规定，上述担保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，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须予公布的交易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3 月 12 日